

航道通告

珠航道通〔2017〕15号

广东省珠海航道局关于启用洪鹤大桥工程 HHTJ4 标段临时标志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珠海洪鹤大桥工程 HHTJ4 标段正进行施工，为确保过往船舶的航行安全，施工水域设置临时标志 2 座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地点：鹤州河 1#标对开水域，临时码头上下游各设置码头专用标志 1 座。

二、增设的临时标志灯质及概位（WGS84 坐标系）

专用标志为 HF1.8-D1 型浮鼓，顶标单个“X”型，标体黄色，灯质为莫尔斯信号 C，黄光，标志概位如下：

Z1: E=113° 24′ 25.2″ ， N=22° 09′ 10.9″ ；

Z2: E=113° 24' 30.9" , N=22° 09' 16.2" 。

三、标志启用时间为此通告发布日期起；临时标志撤回不另行发布航道通告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请过往船舶航经此航段时，加强瞭望，保持距离，减速行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